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蔡承瑾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cc1004625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武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201155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八 (376735100E_1120115554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20115554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戲曲學院112學年度第2學期國小及國中部轉學單獨招生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戲曲學院112年11月13日戲曲教字第11250041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招生活動採網路或紙本通訊報名（擇一即可），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12年12月18日（星期一）止。
- 三、招生簡章業於該校網頁公告，考生可自行上網查詢、下載列印(<https://rb002.tcpa.edu.tw/p/412-1005-287.php?Lang=zh-tw>)或免費索取紙本簡章。
- 四、招生內容：
 - (一) 國小部：京劇科、民俗技藝科。
 - (二) 國中部：京劇科、民俗技藝科、戲曲音樂科、歌仔戲科、客家戲科。

五、報名資格：

- (一) 國小部：修畢國民小學五、六年級上學期課程且各領域

輔導室 112/11/16 14:39



1120008494

有附件



總平均成績乙等或70分以上者，其餘相關規定請詳見簡章。

(二)國中部：含國中一年級學歷與國中二年級學歷，其餘相關規定請詳見簡章。

(三)身體狀況：請詳見簡章。

六、報名費：國小、國中皆新臺幣1,000元整，跨考不另收費；報考相關補助如下：

(一)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，檢附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或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再認定，報名費全免。

(二)中低收入戶子女者，檢附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核發之中低收入戶證明，得減免報名費百分之五十。

七、該校自國小至高職享有公費待遇（含學費、雜費、伙食費、書籍費及制服費）。

八、其他甄試相關事項，詳如招生簡章（附件1、2）；或至該校招生資訊粉絲頁訊息留言（<https://reurl.cc/Q3g0X0>），亦歡迎參考宣傳影片《劇校生的一天》（https://youtu.be/_yd-0I_14BU?si=49s4a3seKvHHIokg）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電子公文
2023/11/16
13:21:00
交換章